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80661

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6號26樓之2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闕裕倫

電話：(06)2991111#8380

電子信箱：AM605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100954765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公開評選『臺南市北區仁愛段自強新村眷改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』徵求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案」公開閱覽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本府110年8月27日府都更字第1100954765A號公告1份，敬請協助刊登或轉知相關公告訊息，期潛在投資人踴躍參與，共同推動臺南市都市發展願景。
- 二、請本府研究發展考核會協助刊登市府公報。

正本：都市計畫技師相關公會、建築師相關公會、地政士相關公會、不動產開發商業相關公會、不動產仲介經紀相關公會、建設及開發相關公司、保險業相關公司及公會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市府公報)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(請刊登公告欄)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請刊登公告欄)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(請刊登公告欄)

副本：國防部政治作戰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臺南辦事處、新見國際設計規劃顧問有限公司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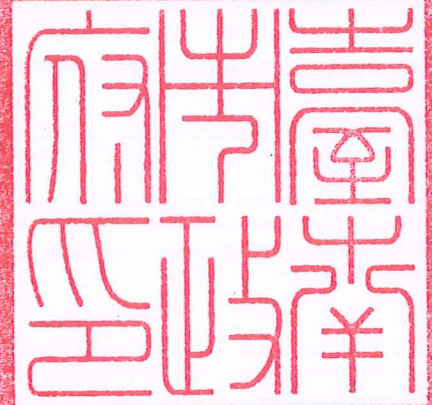
市長黃偉哲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100954765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評選「臺南市北區仁愛段自強新村眷改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徵求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案自110年8月30日起公開閱覽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2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1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及簡報說明自110年8月30日起至110年9月13日止，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（<http://udweb.tainan.gov.tw>）、內政部營建署都市更新平台（<https://twur.cpami.gov.tw/zh>）上供公眾下載詳閱，同時於本府公報及公告欄張貼公告，廣徵各界意見。若有任何指教，請於公開閱覽期間以書面意見送至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，經彙整後作為後續公開評選文件修正之參考。
- 三、如有其他疑問，請洽本府都發展局都市更新科（承辦人：闕裕倫，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380）。

市長黃偉哲